



合订本

普通心理学

曹日昌 主编

• 人民教育出版社 •

普通心理学

(合订本)

曹日昌 主编

人民教育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普通心理学：合订本/曹日昌主编. —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99

ISBN 978 - 7 - 107 - 13501 - 9

I. 普…

II. 曹…

III. 普通心理学

IV. B8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75193 号

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网址：<http://www.pep.com.cn>

北京天宇星印刷厂印装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1987 年 4 月第 1 版 2007 年 3 月第 21 次印刷

开本：890 毫米 × 1 240 毫米 1/32 印张：16.25 插页：1

字数：400 千字 印数：104 801 ~ 109 800

定价：22.6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本社出版科联系调换。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17 号院 1 号楼 邮编：100081)

合订本前言

本书分上下两册发行已经有许多年了。这并非由于卷头过重、篇幅过长，而是因为它们成书于不同的时代。上册在1963年出版，下册在1979年出版，这期间发生的历史事件把一本书分成两半。今日借重新排版之机将它们合二为一，想编者和读者都自然会高兴的。

本书主编曹日昌同志生前亲自编定上册，而下册只留下未定稿便在那场浩劫迫害致死，下册的定稿和付梓工作主要由孟昭兰等几位同志承担。现合订本仍注明曹日昌主编，这自然包含着对这位曾对心理学教材建设做出贡献的心理学家的缅怀。

由于本书是二十多年前编写的，部分材料可能陈旧，但就其观点的科学性、结构之严谨、论述之简明来说，仍不失为一部便于教和学的好教材。

人民教育出版社教育编辑室

1987年4月5日

原书上册前言

本书是供综合大学心理专业和高等师范院校教育系选择试用的普通心理学教科书。在编写过程中参考了国内外许多心理学教科书和他种文献。本书不少部分采用了前人著作中的论点和资料。在此谨向原作者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书是集体编写的，参加编写的有曹日昌、彭飞、程迺颐、刘范、荆其诚、曹传咏、孙经灏、陶蔚扬、赵裕春、李文湑、周谦、许淑莲、曹平诸同志。

希望试用本书的教研组和教师对本书多多批评和提意见，以便将来修改。

原书下册前言

《普通心理学》是1961年文科教材规划规定编写的综合性大学、高等师范院校心理学专业和学校教育专业使用的一部基础课教材。全书分上、下两册，由曹日昌同志主编。上册已于1963年出版，下册仅编出一个未定稿，其后的工作即因林彪、“四人帮”大肆摧残心理学科学而告中辍。

林彪、“四人帮”被粉碎以后，我国心理学重获新生。1978年，在中国心理学会杭州会议上，以及其后在文科教学座谈会制订文科教材规划时，考虑到高校心理学专业和学校教育专业教学的急需，确定重印《普通心理学》上册，并在未定稿的基础上改编、出版《普通心理学》下册。令人惋惜的是，曹日昌同志因受林彪、“四人帮”路线的迫害，已经去世，改编工作再也不能由他主持，或者在他的指导下进行了。这样，改编任务就落到了我们身上。曹日昌同志毕生致力于发展心理学事业，对我国心理学建设作出了重大的贡献。我们征得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的同意，决定本书仍以曹日昌同志主编的名义出版，以表示对他的深切敬意和怀念。

本书在指导思想和理论体系上力求同曹日昌同志主编的《普通心理学》上册一致。但由于十余年来形势的变化和国际心理学科的发展，不能不对原稿的多数篇章作较大幅度的补充和修改。然而本书涉及人的高级心理现象，改编人员多对此缺乏深入的研究；

各国对有关问题的探讨则往往各树一说，诸多歧论，致使在教材中选用公认的、稳定的论点殊感不易；加之改编人员未能有充分时间广泛钻研文献，反复斟酌，刻意求工；因此，本书在内容和形式上均欠成熟，无论观点的阐述、材料的取舍、各章风格的统一等方面都存在不少缺点乃至错误。只是由于教材需要之急切，时间上不允许再作进一步的修改、提高，权且付印出版，请读者在使用过程中多多提出批评意见。

本书的改编工作是由华东师大心理学系和北京大学心理学系负责组织的。参加改编工作的有杨继本（湖南师范大学）、孟昭兰（北京大学）、高玉祥（北京师范大学）、魏庆安、祝蓓里（华东师范大学）、史健生（福建师范大学）、李孝忠（东北师范大学）、卢盛忠（杭州大学）、蒋明澄（西南师范大学）诸同志；定稿工作由孟昭兰、魏庆安、李孝忠三同志担任。定稿过程中，刘淑惠同志热情地做了很多技术性工作，谨此致谢。此外，改编过程中，有些章节承蒙林传鼎、荆其诚、曾性初、朱曼殊、陈仲庚诸同志提出了有益的意见或建议，也一并谨致谢忱。

改 编 者

1979年7月于北京

目 录

目 录

第一章 心理学的对象、任务和方法	(1)
第一节 对心理现象的理解——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的斗争	(1)
第二节 心理现象是脑的机能	(6)
第三节 心理现象是客观现实的反映	(9)
第四节 心理学的任务	(14)
第五节 心理学的方法	(18)
第二章 心理的生理机制	(25)
第一节 心理现象的反射机制	(25)
第二节 刺激过程	(44)
第三节 中枢神经过程	(50)
第四节 效应过程	(70)
第三章 心理的发展	(75)
第一节 动物演化过程中心理的发展	(76)
第二节 人的意识的产生	(87)
第三节 人的意识的特征和作用	(95)
第四章 感觉	(104)
第一节 感觉的一般概念	(104)
第二节 感受性及其测定	(109)
第三节 视觉	(113)
第四节 听觉	(130)
第五节 肤觉、味觉和嗅觉	(139)

第六节 动觉、触摸觉和静觉	(146)
第七节 机体觉	(149)
第五章 知觉	(152)
第一节 知觉的一般概念	(152)
第二节 知觉的基本特征	(154)
第三节 空间知觉	(164)
第四节 时间知觉	(183)
第五节 运动知觉	(187)
第六节 错觉	(190)
第六章 注意	(195)
第一节 注意的一般概念	(195)
第二节 注意的生理基础和外部表现	(197)
第三节 无意注意与有意注意	(200)
第四节 注意的特征	(206)
第七章 记忆	(217)
第一节 记忆的一般概念	(217)
第二节 识记	(223)
第三节 回忆和联想	(235)
第四节 认知	(241)
第五节 保持和遗忘	(246)
第八章 思维	(261)
第一节 思维的一般特征	(261)
第二节 思维过程	(265)
第三节 概念的形成和掌握	(273)
第四节 判断和推理	(281)
第五节 解决问题的思维过程	(285)
第六节 想象和创造思维	(292)

第九章 言语	(299)
第一节 语言和言语的一般概念	(299)
第二节 言语活动的生理基础	(305)
第三节 个体言语获得的学说	(312)
第四节 言语的感知和理解	(318)
第五节 口头言语、书面言语和内部言语	(334)
第十章 情绪和情感	(340)
第一节 情绪和情感的一般概念	(340)
第二节 情绪和情感的生理基础	(346)
第三节 情绪、情感和认知	(362)
第四节 情绪和情感的分化和类别	(366)
第十一章 意志	(374)
第一节 意志的一般概念	(374)
第二节 随意运动的生理机制	(382)
第三节 活动动机	(390)
第四节 意志行动的结构	(397)
第十二章 技能	(402)
第一节 技能的一般概念	(402)
第二节 技能动作的分析	(404)
第三节 技能的形成过程	(412)
第四节 技能形成的有效条件	(424)
第五节 技能的相互作用	(431)
第十三章 能力	(437)
第一节 能力的一般概念	(439)
第二节 能力的结构	(445)
第三节 能力的测量	(449)
第四节 能力的个别差异	(456)

第五节	能力的形成和发展	(463)
第十四章	气质	(469)
第一节	气质的一般概念	(469)
第二节	气质的生理基础	(471)
第三节	气质类型及其特征	(476)
第四节	气质在实践活动中的作用	(478)
第十五章	性格	(482)
第一节	性格的一般概念	(482)
第二节	性格的结构和类型	(490)
第三节	性格形成的理论	(497)
第四节	性格的鉴定	(502)

第一章

心理学的对象、任务和方法

第一节 对心理现象的理解——唯物主义 与唯心主义的斗争

心理学是研究心理现象的科学。

人的任何活动中都有心理现象。人在处理事物的时候，用眼睛看，用耳朵听，用鼻子闻，用手摸，这就产生感觉和知觉。感觉是对物体的个别属性（颜色、声音、气味等）的反映，知觉是对整个物体的认知。人在活动中不仅感知当前的事物，并且要记住它，有时还要回忆过去经历过的有关的事物，这是记忆。若要认识事物的特点和意义，就必须利用感知的材料和已有的知识进行分析、思考。只有经过思考，才能把握事物的不能直接感知的方面和属性，才能深入理解事物的本质，掌握事物的规律。思考活动叫做思维。若要感知清晰或进行有效的记忆和思考，都必须集中注意。感觉、知觉、记忆、思维等都是为了弄清楚客观事物，都是对客观事物的认识活动。

人在认识客观事物的同时就会对它采取一定的态度，如满意、喜爱、恐惧、愤怒、厌恶等，这些现象叫做情绪。人对客观事物不仅感受、认识，还要处理、改造。为处理、改造客观事物而提出目标、制订计划，然后执行计划、克服困难、完成任务，这类

活动叫做意志行动。在意志行动中，那种下决心和准备克服困难的内部过程叫做意志。

认识活动和情绪、意志，都可以称为心理活动。任何心理活动都有它的发生、发展和完成的过程。例如，思维活动总要经过遇到问题、分析材料、试行解答、检验和论证等阶段。又如喜爱的情绪总要经过认识对象的美好品质、产生接近和维护它的倾向以及要深入研究和掌握它的愿望等过程。所以认识、情绪、意志等心理活动都可以称为心理过程。心理过程是心理学研究对象的一部分。

人在处理事物的过程中，不但有各种心理活动，还表现有各个人不同的特点。才能不同，特长各异，成就也有高有低。这是能力方面的差异。在性情方面，有人活泼，有人沉静，在对人对事的态度和作风上，热情、爽直、谨慎、谦虚等也表现得各不相同，这属于性格方面的差异。能力和性格统称为个性心理特征，是心理学研究对象的另一部分。

认识、情绪、意志不是彼此孤立的过程，而是由客观事物引起的心理活动的不同方面。对外界事物进行认识的时候就会对它发生一定的积极的或消极的情绪，也就会采取相应的意志行动来巩固它或改变它。情绪、意志是随同认识产生的，认识也受情绪和意志的影响。心理过程和个性心理特征也是密切联系着的。个性心理特征是通过心理过程形成的。没有对客观世界的认识，没有对外界事物的情绪，没有对现实事物的积极改造的意志过程，个性心理特征是无由形成的。同时，已经形成的个性心理特征又制约着心理过程，在心理过程中表现出来。例如，能力不同的人，对事物的认识可能有所不同；性格不同的人，情绪的表现也不同；有勤奋、勇敢性格特点的人，也就常有坚强的意志行动。所以心理学研究对象的这两个部分，心理过程和个性心理特征，是既有区别而又不可分割地融合在一起的。它们不像生物学研究的动物和植物或物理学研究的声和光那样属于不同的现象，而是同一现象

的两个不同的方面。

人的活动有自觉的,有不自觉的。例如一个人在写作的时候,自觉地进行思考,也自觉地书写,但是在写每一个字的时候并不自觉地考虑怎样一笔一画地写。写字活动是自觉的,但是写字的动作大部分是不自觉的。自觉的活动叫做有意识的活动,不自觉的活动叫做无意识的活动。意识是人所特有的心理现象,是在人类以共同劳动为基础结成的社会中与语言一起产生的。意识是借助于语言实现的对客观现实的反映。它是心理活动的高级形式,是自觉的心理活动。人的心理活动绝大部分是自觉的。自觉是人的心理活动的特点之一。通常把人对客观现实的反映统称为意识;心理有时作为意识的同义词用。作为心理学研究对象的心理是心理过程和个性心理特征的总称,意识则是指自觉的心理活动。

心理现象是人人都熟悉的。但是它何以发生,如何发生,却不是简单的问题。它是宇宙间最复杂的现象之一,也是人从有史以来就企图认识的重大问题之一。在对这个问题的认识上,学者们分成了两个对立的营垒。

心理现象是如何发生的呢?认为心理现象是灵魂、宇宙精神,或与身体无关的“心”的活动的表现的,形成唯心主义的阵营,认为心理现象是自然发展中高级物质形态的属性,是身体的特殊部分活动的表现的,则属于唯物主义的各学派。

在远古时代,人们由于知识水平的限制,不能理解自己身体的结构和机能,对于自己的感觉、记忆、思维以及醒、睡、梦等现象缺乏正确的认识,认为这是一种特殊的、跟身体有联系而又有不同的实体——灵魂——的作用。灵魂在人出生时就居住在身体里,控制着身体的活动。人死时灵魂永远离开人体。睡眠时灵魂也可以暂时走出人体,它回来时人就觉醒。古人看到,人生时有呼吸,死时呼吸停止,就认为灵魂可能是气息,或是和呼吸有关的东西。显然,在这些思想中包含着原始的唯物主义的成分。随着宗教的出现,才把灵魂看做只是暂时附着于人体,支

配人的行动的无形体的、超自然的、永存不朽的精神实体。

德国学者黑格尔认为人的思维和理性认识都是宇宙精神发展到一定阶段的表现。我国宋朝朱熹说：“心者，人之神明，所以具众理而应万事者也。”^①这里所谓宇宙精神，所谓心，都不过是灵魂或神的别名而已。

对于心理现象的作用和心理现象与客观事物的关系，唯物主义者 and 唯心主义者也有截然不同的理解。心理现象总有一定的内容，例如感知总是感知一定的事物，思维总是思考一定的问题。先有事物和问题存在，才有感知和思维活动。唯心主义者却把这种关系颠倒过来了。固然，感知着的事物可以直接证明其存在，但是存在着的事物并不一定都能被感知；而英国主教贝克莱却主张只有被感知的事物才是存在的，他说：“存在就是被感知。”本来，思维所反映的是客观存在着的事物，而我国明代王守仁却以为任何事物都在思维中，他说：“天下无心外之物。”^②照这种唯心主义的说法，世界上除了人的心理活动以外，也就没有任何其他事物了。

唯心主义者或把心理现象归于一个至高无上的存在的表现，或把宇宙万物归于心理现象。对于至高无上的存在和包含一切的心，自然都不能进行探索研究。所以唯心主义和科学的心理学是不相容的。

给予心理现象以正确阐明的是唯物主义者。古代唯物主义者就认为心理活动是身体的一种机能，如我国古代荀子说：“形具而神生，好恶喜怒哀乐藏焉。”^③汉代王充说：“人之所以聪明智慧（慧）者，以含五常之气也；五常之气所以在人者，以五藏在形中

① 《四书集注》，《孟子》卷七，《尽心章句》上。

② 《阳明全书》卷一，《传习录》上。

③ 《荀子·天论篇》。

也；五藏不伤，则人智慧；五藏有病，则人荒忽，荒忽则愚痴矣。”^①这都是说，智慧活动、情绪等心理现象都是身体的机能。

古代唯物主义者也看到心理现象是由外界事物作用于人而引起的。《乐记》上说人心“感于物而动”。宋明以来的学者常说：“心所以万殊者，感外物而不一也”（叶适）；“心无体，而因事见理以征几也”（方以智）；“味与声色，在物不在我，接于我之血气，能辨之而悦之”（戴震）^②。这都是说明心理现象是由外界事物引起的，是对外界事物的感知、辨别。到了西方近代唯物主义者，如17世纪英国的经验论者和18世纪法国的唯物主义者比较明确地认识到：心理现象是神经组织的活动所产生的，是客观事物和人相互作用的结果。

但是旧唯物主义都是朴素的或形而上学的唯物主义，还不能完全正确地阐明心理现象。形而上学的唯物主义者都是机械论者，没有正确的发展的观点。他们常把人和机器等同看待，认为人的心理活动如同机器的功能一样。例如法国唯物主义者拉美特利说：“人不过是一座钟表。”狄德罗把人比做有感觉的乐器。旧唯物主义者都是自然论者或直观论者，不理解人的社会实践的意义，所以常把人的心理和动物的心理等同看待，或者把人的心理看做人的自然的本能活动。例如，车尔尼雪夫斯基强调动物和人一样有理性活动，费尔巴哈把思维当做“真正人的活动”，而不理解它是在实践活动中发生与发展的。

对心理现象作出惟一正确的阐明的是辩证唯物主义。从辩证唯物主义看来，心理现象是脑的功能，是客观现实的反映。

① 《论衡》卷二十，《论死篇》。

② 叶适：《易说》卷下。方以智：《物理小识》卷一。戴震：《孟子字义疏证》卷上。

第二节 心理现象是脑的机能

现代科学研究证明，动物演化发展到一定阶段，产生了神经系统。有了神经系统的动物不仅能感受跟生命有直接关系的刺激物质，也能感受跟生命仅有间接关系的刺激，这时动物就有了原始的、简单的感觉或心理现象了。随着动物演化阶梯上升，神经系统趋于复杂，心理活动也越灵活、丰富，到了灵长类动物，特别是到了人类，神经系统变得异常复杂，心理活动也就发展到最高阶段。所以从动物的演化史可以看到：心理现象是神经系统的属性，是由物质发展演化产生的。

在古代长时期内，人们以为人的心理活动的器官是心脏，因为人平时可以感到自己心脏的跳动，人在不同的精神状态下（如激动和平静）可以感到心脏活动的差异。但是由于事实和经验的积累，人们逐渐认识到心理现象不是跟心而是跟脑联系着的。例如人们观察到：在睡眠和麻醉时（如酒醉），心脏的活动没有变异，而精神状态大不相同了；脑受了损伤的人（如外伤或震荡），心理活动就要受到严重的破坏，如有的耳目完好而变聋变盲了，有的记忆消失了，有的言语、思维或随意运动受到了损害。有时这些损害跟精神病患者情况相似，精神病患者正是在心脏和其他器官的机能正常的情况下表现出神志不清的。因此，人也就逐渐认识到精神病主要是脑机能的障碍。

脑的结构和机能都是异常复杂的，即使要对它进行解剖学的研究，在仅有简单器械的古代也是比较困难的，所以关于脑以及脑和心理现象的具体关系，长时期来在科学上的研究是不多的。

由于经验的积累和科学技术的进步，到了19世纪，关于脑的认识增多了，对于脑的科学研究也逐步开展了。例如布罗卡（Broca，